

沙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和省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发布本年度报告，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沙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19-8701801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我局严格按照“公正、公平、便民”的总体原则及“及时、准确”的总体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建设服务政府、透明政府、阳光政府的重要举措，切实推进了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围绕各项重点任务，积极督导、推进我市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，进一步提升了工作质量和水平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我局主动公开信息主要包括市场监管部门动态、财政预决算信息、市场监管部门通知公告、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结果、随机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、服务事项上网办理情况、重点民生工作信息等。信息公开平台包括政府网站、互联网+监管平台、政务服务网及其他部门网站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2 年，沙河市市场监管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认真贯彻落实公文公开审查机制，将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嵌入发文流程，有效解决文件公开不到位问题，进一步完善了文件信息公开流程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持续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，及时转载发布相应政策，保持平台更新。

（五）强化监督保障方面。按照上级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，梳理形成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台账，细化实化责任分工，加强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，确保政务新媒体稳定运行；积极组织我单位各科室负责人参与省政府信息公开法律知识学习问

答活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
		益 0	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	结	其	尚	总	结	结	其	尚	总

持	正	果	结		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
1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距市委、市政府和广大人民群众的要求仍有一定的距离，在工作中还存在认识不够到位、公开不够全面、渠道不够丰富等问题，我局将采取切实措施，努力改进和解决。对今后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提出如下改进意见：

一是继续拓宽政务公开的渠道和内容。不断拓展公开渠道和内容，让广大群众得到更加快捷、更加方便的服务。

二是继续加大政务公开的监督。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的监督力度，有效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三是建立政务公开长效工作机制。尽快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及制度规范，逐步形成长效工作机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 年，沙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。我单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